

## 環境事務委員會

##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0年10月22日的情況)

| 事項                          | 會議日期        | 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 政府當局的回應  |
|-----------------------------|-------------|--|--|
| 1. <u>政府部門的「綠色」措施</u>       | 2006年12月20日 | 政府當局須提供 ——<br>(a) 回應委員就在政府採取「綠色」措施的目標提出的關注事項的最新資料文件；及<br>(b) 就環保促進會論及政府部門的「綠色」措施的意見書作出的書面回應(該意見書已在會議席上提交)。 | 政府當局表示，環境保護署已委託進行顧問研究，以更新現有的環保規格，並為更多政府常用的物品訂立環保規格。政府當局已在2009年年中把研究範圍擴大至涵蓋更多產品，以推廣環保採購政策。整項研究預計在2010年下半年完成。待研究完成後，政府當局會向事務委員會告知最新進展。 |
| 2. <u>廢電器及電子產品的新生產者責任計劃</u> | 2010年3月29日  | 政府當局須 ——<br>(a) 處理業界就廢電器及電子產品計劃提出的關注事項；  | 廢電器及電子產品計劃的公眾諮詢已在2010年4月30日結束。政府當局現正審閱在公眾諮詢期   |

| 事項                                     | 會議日期              | 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 政府當局的回應   |
|--|-------------------|--|---|
|  |                   | <p>(b) 解釋政府在該計劃中的角色；</p> <p>(c) 估計小型及大型廢電器及電子產品的分布情況和所招致的處理費用(使用把可循環再造物料除毒、拆解、切碎及分類的方式處理的費用)，以及就該等產品分別收取的徵費為何；及</p> <p>(d) 說明會否考慮向在香港購買電器及電子產品以供在海外使用的消費者退回徵費。</p> | <p>間所收集的超過2 700份意見書，以制訂廢電器及電子產品計劃的細節。政府當局會繼續在適合的情況下，邀請相關持份者參與制訂未來路向的工作。</p>   |
| <p>3. <u>329DS —— 望后石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u></p> | <p>2010年5月24日</p> | <p>政府當局須提供在環境局管轄範圍內須增加核准工程預算費的工程項目一覽表。</p>   | <p>政府當局表示，環境局現時並無安排在今個立法會會期把任何項目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請求批准增加核准工程預算費。環境局會繼續監察招標結果，以及核准基本工程項目的進展，並會在有需要時提請立法會批准增加核准工程預算費。</p> |

| 事項   | 會議日期       | 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 政府當局的回應                    |
|--|------------|---|----------------------------|
| 4. <u>啟德發展區區域供冷系統</u>  | 2010年6月28日 |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原有預算的超支程度、合共3期的工程計劃各期所需的費用、採用"設計、建造及營運"模式的理據，以及有否其他採購方案可供選擇。       | 有待政府當局回覆。                  |
| 5.1. <u>《指明牌照分配排放限額技術備忘錄》檢討</u><br><br>5.2. <u>香港應對氣候變化策略及行動綱領公眾諮詢</u> | 2010年9月22日 |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說明在《能源合作諒解備忘錄》下供應本地發電的天然氣的持續期。<br><br>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在收到有關氣候變化的顧問研究報告後，即時提交該份報告。 | 有待政府當局回覆。<br><br>有待政府當局回覆。 |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0年10月22日